

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委託新興醫療社團法人  
辦理慎修養護中心 OT 案  
【111 年營運績效評估作業】評估總表

接受營運績效評估單位	各評選項目加權得分										所得加扣分	累計總分	整體表現等第
	1	2	3	4	5	6	7	8	9	10			
新興醫療社團法人	4.98	10	4.6	9	15	4.76	4.5	13.5	14.85	9.25	2	92.44	優

以一百分為滿分，出席委員評定加權分數之總平均九十分以上（含九十分）為優等，八十分以上（含八十分）為甲等；七十分（含七十分）為乙等；七十分以下為丙等。成績為丙等者，必須再接受複評。

評估委員確認簽章：  
 李翠君  
 王明鳳  
 張碩莪  
 郭興吃  
 郭興吃

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